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文件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沪经信技〔2025〕365号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关于印发
《上海市中试平台创新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有关单位：

为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成系列布局中试服务体系，打造现代化中试能力，经市政府同意，将《上海市中试平台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上海市中试平台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5年5月30日

上海市中试平台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中试平台是产业创新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和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支撑。为深入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造业中试创新发展实施意见》（工信部联科〔2024〕11号）要求，打造现代化中试能力，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有力支撑上海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新型工业化推进大会的有关精神，围绕上海市重点产业领域，成系列布局中试服务体系，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

到2027年，在本市重点产业领域建成20家左右功能齐全、开放共享、特色鲜明的市级中试平台，争创3家国家级中试平台，中试服务体系综合性、专业化，中试产业生态更加健全，中试对本市产业支撑保障作用明显增强。

二、优化中试服务网络体系

（一）推动链主企业围绕产业链建设中试平台

支持链主企业、行业优质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共建共用中试平台，加大技术研发转化、性能工艺改进、小批量试生产、仪器设备共享、设备应用验证等投入力度，提供应用场景和试验环境，解决行业关键共性技术难题，形成本市重点产业关键领域完整中试能力。

（二）支持专业化公共服务机构牵头建设

鼓励第三方公共服务机构牵头建设满足行业共性需求的中试平台，开展跨行业、跨领域的高水平中试服务。支持高校、研究机构、企业等多元共建，整合创新资源，解决中试研发试验线等关键共性问题。鼓励特色产业园区建设中试公共服务能力，满足园区主导产业需求。

（三）强化现有创新和服务平台中试功能

利用好现有各类创新平台中试资源，开放试验能力、试验场地和研究成果，加强技术研发转化。支持其为有需求的企业提供成熟、配套的中试场地、试验环境、测量仪器、试验设备、专业软件等创新基础设施，开展数据模拟、工艺改进、样品试制、测试验证、示范应用等中试服务。

（四）加大重点行业中试服务供给

围绕集成电路、大飞机、燃气轮机、工业母机等领域，提升测试评价、适配验证等服务供给能力。围绕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人工智能等领域，加快建设一批模型训练、评估验证、应用赋能中试平台。围绕新材料、生物制造等领域，推动技术成果转化为工艺包和成套设备，发展合同研发外包等模式。围绕未来产业领域，促进产学研用融通创新，缩短中试熟化周期，补齐工程化到产业化的缺失环节。

三、提升现代化中试能力

（五）提升中试平台软硬件供给能力

针对中试平台软硬件堵点卡点断点问题，引导企业、高校、研究机构等开展“揭榜挂帅”技术攻关，突破关键技术瓶颈。提升中试平台自主水平，用好首版次、首台套、首批次、创新产品

推荐目录、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政策，组织实施一批软硬件产品示范应用项目，支持中试软硬件更新升级和自主可控。

（六）提升中试智能化链接能力

推动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和中试平台深度融合。推动 AI For Science、AI For Engineering 在中试平台的深度应用，通过全面感知、实时分析、科学决策和精准执行，优化工艺过程，提升试验效率。推动智能中试线建设，开展中试平台试验设备的数字化改造，推广数字技术在工艺工装测试、缺陷检测、预测性维护等中试环节的应用。

（七）提升中试平台专业化服务能力

探索多企业协作、多领域布局、市场化运行的发展模式。鼓励探索“中试服务代工”发展模式，特别是面向未来产业领域，支持专业服务机构建设面向产业化应用的中试“代工厂”。鼓励综合性平台形成全链条服务能力，行业平台提供具有行业特色、满足特殊场景需要的专业化服务。探索审批绿色通道，优化审批流程，精准服务中试项目快速落地。

四、完善中试发展生态

（八）优化中试平台布局和培育

建立国家级、市级的两级培育机制，开展市级制造业中试平台认定，组织申报一批国家级制造业中试平台，储备一批重点领域优质中试平台。根据产业发展实际情况，动态更新制造业中试平台建设指引，明确建设方向和建设要点。

（九）构建中试服务技术支撑体系

开展中试标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模拟仿真、工艺工装、

检验检测、术语定义等领域的中试服务标准，支持专业机构、行业协会等开展中试服务标准的标准研制和宣贯。开展中试专利转化，培育一批中试专利服务机构。健全中试专业人才体系，支持引进海外专家和顾问，培养懂产品、懂制造、懂试验、懂工艺、懂设备、懂安全的复合型人才和卓越工程师。支持中试专业技能人才通过“直通车”“绿色通道”申报高级职称，纳入各类人才支持计划。

（十）积极融入长三角及全球创新网络

贯彻落实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打造长三角综合性中试服务平台，在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民用航空、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产业中试转化基地。支持本市中试平台与全球顶尖科研机构、企业交流合作，开展供需对接，探索开展跨区域协同合作。

（十一）建立工作协调机制

建立制造业中试平台统筹协调机制，市经济信息化委、市科委、市发展改革委、市教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财政局等市级相关部门按照“一事一议”的工作原则，协调解决全市制造业中试有关问题。充分发挥市区联动机制优势，结合各区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园区发展，布局中试平台。

（十二）支持布局搭建中试线

针对新布局建设的中试平台，加大支持力度，中试线所需采购的仪器设备等投资，通过补贴方式给予支持，支持金额最高可达1亿元；投入较大的中试线，通过一事一议的方式专题研究。针对已建且需进一步提升能级的中试平台，补贴支持比例不超过

核定总投资的 30%，支持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鼓励金融机构参与重大中试平台建设，对符合条件的项目给予贴息政策支持，累计贴息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十三）推动中试成果产业化落地

积极探索“中试服务+股权”的发展模式，鼓励科技成果通过作价入股方式进入中试、产业化阶段，拓展平台与熟化产品利益绑定等收益途径；中试平台孵化出的产业化落地项目，通过市级科技重大专项、战新重大、产业高质量发展等专项给予支持。

（十四）强化中试空间要素保障

鼓励特色产业园区提供中试平台建设空间，将园区中试平台服务企业数量等指标纳入资源利用效率评价体系；支持中试平台“工业上楼”，建立优质项目认定机制，对于符合产业发展需求的优质中试平台项目，简化审批流程，强化重大项目落地的土地、能耗等要素保障。

（十五）支持资源开放共享

鼓励链主型企业开放资源共享，支持中试线、量产线对外提供中试服务，探索“中试服务券”形式补贴支持，最高支持比例不超过 50%。完善中试创新项目对接机制，向社会公布中试创新服务平台及其服务内容，加强宣传推广和共享运用。

抄送：市发展改革委、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10日印发
